

中華基督教會燕京書院
食物部及午膳供應服務26-28
(供應商不可在信封面上顯示 貴公司的身份)

學校檔號： TUCK/LUNCH2026-1

日期：15/12/2025

執事先生：

承投食物部及午膳供應服務26-28

現誠邀 貴公司承投提供隨附投標附表上所列的服務。倘 貴公司不擬接納部分訂貨或服務，請於投標附表上清楚註明。

1. 投標表格及其他交回之附件必須正本一式兩份，否則投標資格會被取消，並放置信封內封密。信封面應清楚註明：

承投食物部及午膳供應服務26-28項目投標書

投標書應寄往青衣牙鷹洲街12號中華基督教會燕京書院校務處，並須於2026年1月9日中午十二時前送達上述地址，逾期的投標，概不受理。若截標當天上午九時至中午十二時期間，天文台發出黑色暴雨警告或八號或以上颱風信號，截標時間將順延至下一個工作天(星期六、星期日和公眾假期除外)中午十二時。並請注意投標信封面不得寫上投標者的身分。投標者如在密封信封上披露身份，投標資格會被取消。投標書有效期為180天，由上述截標日期起計。如在該180天內仍未接獲訂單，則是次投標可視作落選論。另請注意，每位投標者只可對本項目遞交一次及一式之標書，而投標者亦必須填妥投標表格第III部分、投標附表內容及不合謀投標確認書，否則標書概不受理。

2. 各投標表格及附件內容，如需修改，必須用原子筆畫線刪去錯處，並在旁更正，及加上負責人簽名與公司印章，茲證明投標者核實修改內容。並請留意同一內容不能多於一次修改，如有需要，請投標者於標期內登入本校網頁：www.yenching.edu.hk 下載相關的標書文件及表格重新填寫。投標者不可使用塗改液或改錯帶覆蓋內文，如有違規，投標書將被作廢。
3. 倘 貴公司未能或不擬投標，亦請盡快把投標表格寄回上述地址，並列明不擬投標的原因。
4. 學校邀請招標承投所需物品/服務時，會以「整批」或「部份」形式考慮接受供應商的投標。本校有權選取任何一份或部份標書，而不限於最低價格者。

5. 為確保服務質素，請注意下列各項：
 - (a) 若事先未獲法團校董會書面同意，承辦商不得分判、轉讓或出讓或處置合約或其任何部分或下述任何權利及義務。
 - (b) 若事先未獲法團校董會書面同意，承辦商不得就履行合約的任何部分，與任何人訂立任何分判合約。如承辦商認為有需要分判部分工作或服務，承辦商便必須提交建議的分判合約予法團校董會審批。法團校董會保留權利批准分判，以及決定合約的條款及條件。
 - (c) 若承辦商即使就履行合約的任何部分訂立分判合約，仍須承擔全部責任，不可免除下述任何義務，並須就次承辦商、其僱員及代理人的作為、失責或疏忽行為負責。
6. 投標者付予受其僱用以執行合約的本地工人的每月工資如低於香港政府所訂的最低工資，可導致合約無效。學校亦可取消批出的合約，而競投人須為學校所蒙受的任何損失或損害負上法律責任。
7. 承辦商若因服務所需安排工作人員提供服務，須為其工作購買合適保險。
8. 競投人、其僱員及代理人不得向學校僱員、法團校董會成員，或負責考慮與本合約相關事宜的有關委員會的任何家長或學生代表提供利益(香港法例第201章《防止賄賂條例》所界定的「利益」)。競投人、其僱員或代理人向有關人士提供任何利益，根據《防止賄賂條例》可構成罪行，並可導致合約無效。學校亦可取消批出的合約，而競投人須為學校所蒙受的任何損失或損害負上法律責任。
9. 根據本校政策，屬下教職員在未獲得學校法團校董會之特別批准前，不得在執行校務時索取或收受任何禮物、金錢或其他形式的利益，如有違反，會遭受紀律處分，而本校亦會考慮向廉署舉報，假若 貴公司遇有本校教職員索取利益，請盡促通知本人。
10. 有關承投2026-28學年師生之食物部及午膳供應服務事宜，投標者需持有由食物環境衛生署簽發「獲准供應午餐飯盒的持牌食物製造廠」及「持牌食物製造廠」有效牌照。
11. 投標者須注意以下各項要求：
 - I. 所有向本校投標之承辦商必須同時提供食物部及午膳供應服務
 - II. 服務對象：本校學生、教師和學校職員
 - III. 食物部售賣之各類食物及飲品，在合約期內如因物價上漲而需要調整售價，須先得到校方同意。而所有食物及飲品之項目及價格須先獲校方同意方可出售。各類物品之售價應清楚列明並張貼於食物部當眼處。
 - IV. 食物部只准在本校指定之食物部經營範圍內經營。

- V. 每天供應的所有午膳餐款均須為即日新鮮製作及需遵循衛生署《學生午膳營養指引》(最新版) 內建議的營養要求
- VI. 膳食供應模式：課室內進食飯盒
- VII. 供應餐款數目：每個上課天四款或以上
- VIII. 供應飯餐數量：每個上課天約150份，現將按實際需要而調整。
- IX. 供應全穀麥或添加蔬菜的穀物類食品（如紅米飯、糙米飯、菜飯、粟米飯、全麥麵包等）：每天最少一款
- X. 請供應商提供兩種價格：其一為每日的淨飯盒價，另一為每星期一份水果的飯盒價。（全部價格需包括運費及其他雜費）
- XI. 服務合約年期：兩年（2026年8月16日至2028年8月15日）

12. 投標者需要遞交的文件：

- I. 投標書必須清楚列明根據以上所列服務要求所提供之各項服務的詳情
- II. 投標者需填妥「承投學校食物部及午膳供應服務投標表格」(附件一)、「食物部投標附表」(附件二)、「食物部服務承諾書」(附件三)、「午膳服務投標附表」(附件四)、「午膳供應商服務承諾書」(附件五)、「食物部及午膳服務物品價格」(附件六)及不合謀投標確認書(附件七)，以上如有任何一份附件之各部份未有填上及交回，該標書即時取消資格，不獲考慮。
- III. 投標者必須遞交「文件清單」(附件八)列明之文件，如有缺漏，該標書將被取消資格。投標者應將各文件依「清單」次序一併釘製，不准附在其他參考資料內。
- IV. 報價資料
 - i. 就以上所列提供的服務，於「食物部及午膳服務物品價格」(附件六)清楚列明各項校方建議售賣之貨品報價、租金及清楚列明兩類飯盒報價。
 - ii. 除非投標者清楚註明，否則投標價格將成為整個合約期內的唯一有效報價。除非投標者呈交有條件的報價，夾附價格變動條款報價，否則及後的價格變動將不獲考慮。

13. 投遞標書方式：

- I. 投標者將各附件正本一式兩份遞交，兩份正本均需有公司正本印鑑及簽名，把附件一、二、三、四、五、七及附件八所列的文件入於一信封內。另將附件六入於另一信封內。兩信封一併封存於另一個空白大信封內遞交。除附件六外，投標者不可在其他附件中泄露（各項）價格，否則有關投標書將不會被考慮。

- II. 封面須清楚註明收件人為「中華基督教會燕京書院商業活動監管委員會主席」，並標明「食物部及午膳供應投標書」。其格式如下：
新界青衣牙鷹洲街12號
中華基督教會燕京書院
商業活動監管委員會主席收
(「食物部及午膳供應投標書」)

14. 評審程序：

- I. 本校將根據所提交投標書的內容及由投標者自行填報的「投標附表」、「服務承諾書」，對所有符合強制規定的投標者進行評審；評審得分最高的三位投標者將通知參觀廠房及現場試食評分/到校進行簡介會，以便進行全面評審。另試食會及參觀日期請參閱下列第III點。
- II. 投標者必須注意本招標書、「食物部服務投標附表」、「食物部服務承諾書」、「午膳供應服務投標附表」、「午膳供應商服務承諾書」及「食物部及午膳服務物品價格」將成為日後校方與中標者所簽訂之商業合約的基礎部分。合約一經簽署，校方可按承諾書的條文對食物部及午膳供應商的服務作出監察，以評核該供應商服務水平是否達標及可能作為提早終止合約的理據。
- III. 最後總評分將按下列比重計算：
投標書、物品價格及租金價格、參觀廠房及試食會各評分比為30 : 30 : 10: 30，總分為100分。(參閱附件九)
其中投標書評分最高3間供應商將會收到個別通知參觀廠房及試食會評分，試食會日期為2026年2月6日（五），參觀廠房日期將個別通知供應商，否則該部份分數為0分。

15. 停約：

在合約期間，本校可因應實際需要，有權在一個月前以書面通知承辦商終止合約，承辦商不可要求任何形式的賠償。承辦商若想終止合約，亦必須在一個月前以書面通知校方。

16. 其他：

- I. 校方及承辦人皆明瞭學生家長向承辦人購買飯盒與否，純屬自願。承辦人絕不得強迫本校學生購買承辦商提供的飯盒及絕不可因此而向本校要求任何形式的賠償。
- II. 承辦商於日後午膳供應期間，須為本校免費提供兩次飯盒質素試食，以監察飯盒質素，每次為10個飯盒，校方不會預先通知有關試食日期。
- III. 承辦商禁止於食物部提供或售賣違禁品、煙、酒、含酒精飲品、打火機及危害安全之物品。
- IV. 承辦商禁止於食物部提供或售賣膠樽裝飲品、咖啡飲品，以及煎炸類食物。

17. 投標者必須確保擬備標書的過程並無涉及與任何其他人就價格、入標程序或任何標書條款等，作任何協議、安排、溝通、諒解、許諾或承諾（下文的不合謀投標確認書第3段中所述者除外）。如任何投標者違反本條款，本校保留將該名投標者提交的標書作廢及追討損害賠償的權利。
18. 圍標本質上違反競爭條例，在《競爭條例》（第619章）下屬嚴重反競爭行為。從事圍標行為的投標者或須根據《競爭條例》承擔被判處罰款的法律責任及其他制裁。
19. 投標者在提交標書時，須連同一份由其獲授權人士簽署的不合謀投標確認書，提交予本校。
20. 如供應商/承辦商觸犯以下條款，基於國家安全理由，校方有權取消供應商／承辦商的資格和終止相關合約：
 - (a) 即使報價／招標文件中有任何相反的規定，校方保留以供應商／承辦商曾經、正在或有理由相信供應商／承辦商曾經或正在作出可能構成或導致發生危害國家安全罪行的行為或活動為由，取消其供應商／承辦商資格的權利，又或為維護國家安全，或為保障香港的公眾利益、公共道德、公共秩序或公共安全，而有必要剔除有關供應商／承辦商。
 - (b) 若出現下列任何一種情況，校方可以立即終止合約：
 - (1) 承辦商／承辦商曾經或正在作出可能構成或導致發生危害國家安全罪行或不利於國家安全的行為或活動；
 - (2) 繼續僱用承辦商／承辦商或繼續履行合約不利於國家安全；或
 - (3) 學校合理地認為上述任何一種情況即將出現。

中華基督教會燕京書院

校長

謹啟

夏麗珠

2025年12月15日

所附文件一覽：

- 附件一 「投標表格」
- 附件二 「食物部服務投標附表」
- 附件三 「食物部服務承諾書」
- 附件四 「午膳供應服務投標附表」
- 附件五 「午膳供應商服務承諾書」
- 附件六 「食物部及午膳供應物品價格」
- 附件七 不合謀投標確認書
- 附件八 文件清單
- 附件九 標書評審項目
- 附件十 地下食物部平面圖
- 附件十一 信封封面

投標表格

承投 食物部及午膳供應服務 24-26

學校名稱及地址： 中華基督教會燕京書院青衣牙鷹洲街 12 號

學校檔號：TUCK/LUNCH2026-1

截標日期 / 時間： 2026年1月9日中午十二時正

第 I 部份

下方簽署人願意按照正式訂單上訂明的日期及所列的價格，包括勞工、材料及其他所有費用，以及校方所提出的細則，提供投標附表上所列項目的服務。下方簽署人知悉，所有未經特別註明的項目，均須按照該細則的規定提供服務；投標書由上述截標日期起計 180 天內仍屬有效；校方不一定採納索價最低的投標書或任何一份投標書，並有權在投標書有效期內，採納某份投標書的全部或部份內容。下方簽署人亦保證其公司的商業登記及僱員補償保險均屬有效，而其公司所提供的服務不會損壞學校的校舍。

第 II 部分

再行確定投標書的有效期

有關本投標書的第 I 部分，現再確定本公司的投標書有效期由 2026 年 1 月 9 日起計為 180 天。

下方簽署人亦同意，投標文件的有效期一經再行確定，其公司就該事項註明於投標表格內的預印條文，即不再適用。

第 III 部 分

維護國家安全

下方簽署人確認即使報價／招標文件中有任何相反的規定，學校保留以其公司曾經、正在或有理由相信其公司曾經或正在作出可能構成或導致發生危害國家安全罪行的行為或活動為由，取消其公司資格的權利，又或為維護國家安全，或為保障香港的公眾利益、公共道德、公共秩序或公共安全，而有必要剔除其公司。

下方簽署人確認若出現下列任何一種情況，學校可以立即終止合約：

- (i) 其公司曾經或正在作出可能構成或導致發生危害國家安全罪行或不利於國家安全的行為或活動；
 - (ii) 繼續僱用其公司或繼續履行合約不利於國家安全；或
 - (iii) 學校合理地認為上述任何一種情況即將出現。

日期： (年/月/日)

姓名：先生/女士（請以正楷填寫）

上方簽署人已獲授權，代表：

公司簽署投標書，該公司在香港註冊的辦事處

地址為：

電話號碼：

傳真號碼：

公司規模：

公司成立日期：

(如列舉直接聘請員工人數)

牌照號碼：

食物部服務投標附表(須具一式兩份)

附件二

甲. 提供服務：

項目	詳情
一、清潔全部食物部範圍 (包括桌椅及垃圾桶)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二、自設垃圾桶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三、增值服務： 提供健康講座 提供健康教育及宣傳品 現金付款服務 八達通付款服務 八達通增值服務 其他服務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請註明) : _____
四、自動售賣機數量	最少提供一部，共有_____部
五、自動售賣機種類	飲品 <input type="checkbox"/> 零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六、自動售賣機支付方式 (必須提供電子支付)	八達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支付方式：_____
七、可供現場售賣之飯餐	數量：_____個 款式：_____個 請列舉：_____
八、提供可循環或可持續性包裝及 餐具(不可使用即棄塑膠或發 泡膠餐具)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如是，請列舉：_____
九、能否參觀廠房及現場試食(現 場試食將視乎條件是否許可)：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十、食物部員工分配	一般時段：駐店員工_____人、兼職員工_____人 繁忙時段：(小息、午膳時間) _____人 非繁忙時段：(放學時間／學校活動日) _____人
十一、2024-2026 年度之學校服 務:(請另頁附加提供服務學校 名稱及服務年份)	小學_____間 中學_____間

乙. 請詳列有關承辦食物部的經驗及經營方針(如午膳訂飯量不足，食物部之配合方案)：

(如空間不足，請另紙詳列)

本公司清楚明白日後若獲中華基督教會燕京書院委聘為學校食物部承辦商，本「食物部服務投標附表」(附件二)、「食物部服務承諾書」(附件三) 及「食物部及午膳供應物品

價格」(附件六)內所載所有內容，將成為 貴校及本公司雙方簽訂商業合約的基礎部分，本公司於合約期內必定切實履行。學校亦可依據敝公司遞交的「投標附表」及「承諾書」監察本公司的服務。

另本公司 / 本人承諾所呈交投標文件的所有內容均屬真確無誤，如被發現呈交的投標文件有失實及錯誤，即使已獲委聘，所簽訂的有關合約亦會被宣告無效，並須為學校所蒙受的任何損失或損害負上法律責任。

公司名稱：			
投標公司負責人簽署：		公司蓋印：	
負責人姓名：	先生/女士		
職銜：		電話：	
日期：		傳真：	

1. 本校師生人數：全校約 770 名
2. 必需填上食物部承辦人及商號資料，否則標書無效。

食物部服務承諾書

附件三

注意事項

本「食物部服務承諾書」(下稱「承諾書」)將成為日後校方與中標者所簽訂之商業合約的基礎部分。合約一經簽署，校方可按承諾書的條文對食物部供應商的服務作出監察，以評核該供應商服務水平是否達標及可能作為提早終止合約的理據。

(以下簡稱中華基督教會燕京書院法團校董會為「甲方」、承辦商為「乙方」)

1. 承辦期限 承辦期限由 2026 年 8 月 16 日至 2028 年 8 月 15 日。
2. 經營地點 乙方只准在本校指定範圍(以下稱為食物部經營範圍)內經營，不得任意在校內其他地方以任何形式經營。
3. 按金 3.1 乙方在簽署經營合約時必須繳交予甲方相等於兩個月租金之按金及一個月之上期租金，約滿時如乙方完全履行本合約的各項條款及清繳妥當各項費用，得憑收據領回按金，如乙方中途不依手續終止經營合約，或破壞經營合約，該項按金於扣除應付各項費用後，餘款得歸甲方。不敷之數，甲方有權向乙方追討。 3.2 存於甲方之按金，乙方將不獲得利息。
4. 租金 乙方承諾在每月一日或以前用劃線支票將上期租金交與甲方。每年七月及八月免租。
5. 停約 5.1 甲方若想終止與乙方的經營合約，甲方可於三個月前單方面以書面通知乙方停業，而按金於扣除應繳各項費用後，餘款將發還乙方。其租金計算辦法以月份計，如在該月十五日或以前停業者則該月需繳交半個月租金，如在該月十六日或以後停業者，則該月份需繳交全月租金。 5.2 乙方須將食物部妥當經營，倘乙方不能履行所訂任務時，甲方可於一個月前以書面形式終止與乙方的經營合約，如終止合約時間在該月十五日或以前者，則乙方需繳交半個月該月租金予甲方，如終止合約時間在該月十六日或以後者，則乙方需繳交該月全月租金予甲方。 5.3 乙方若想終止與甲方的經營合約，必須於停業日前三個月書面向甲提出。停業當日乙方將食物部清潔妥當，並將全部貨品及工具搬離本校。
6. 雜費之承擔 6.1 食物部之差餉、地租、水費、電費、安裝電話及電話費、食物部之「TUCK SHOP」的範圍內(參考附件十)之一般維修費用由乙方負責，並不包括在租金之內。所有按金及費用均由乙方自負。 6.2 乙方需負責支付食物部之清理垃圾費用。
7. 裝修 7.1 乙方於經營合約有效日期的首十天內，須在食物部之「TUCK SHOP」的範圍(參考附件十)自資進行先經甲方批准的修葺及裝修。 7.2 乙方須在進行任何工程前向甲方提交有關圖則及有關保險(如第三者責任保險等)證明文件等，經批准後才可進行。裝修期間，所有工人必須遵守學校規則。 7.3 經營合約期滿或終止後乙方不得擅自將各項裝修及設備等拆除。如甲方發現有任何未獲批准的改動，乙方須完全負責將有關改動恢復原狀。但若甲方認為必須拆去者，乙方必須在指定日期內拆除及恢復未裝修前之原狀。 7.4 食物部內各項裝修、設備等均需符合屋宇署、教育局、食環署、消防處、機電

	署或其他有關政府部門所訂立的條例。
7.5	食物部內的分錶電箱供電量有限，未必能支持很多大功率的電器，如有需要，校方歡迎承辦商重新接駁更大供電量之電箱，但其所需全部費用由承辦商承擔，並必須是獨立分錶計費，承辦商負責支付此分錶電費或相關其他費用。
8. <u>轉讓</u>	在經營合約有效期內將食物部或任何部分以任何形式轉讓與別人或委託別人代為經營。另乙方亦不可在經營合約有效期內加入任何股東或以其他形式合伙經營。
9. <u>員工</u>	<p>9.1 食物部員工為乙方之僱員。乙方需存有每一位食物部員工之個人資料（如香港身份證影印本、地址及電話等）。乙方亦應將店長之香港身份證影印本、地址及電話等資料紀錄交甲方保存。</p> <p>9.2 未得甲方核准之人士（包括食物部員工之家屬）不得在食物部及學校範圍逗留。</p> <p>9.3 食物部員工對待顧客須有禮貌。乙方有責任保證食物部員工有良好之紀律，特別是不得為黑社會會員，不得聚賭、吸煙、粗言穢語、打架及製造噪音。</p> <p>9.4 乙方之員工不得在校內留宿。</p> <p>9.5 乙方不得僱用非法勞工。</p> <p>9.6 食物部員工必須有健康之身體及良好之個人衛生習慣。在處理食物時必須穿戴頭套、口罩及手套。</p>
10. <u>監管</u>	<p>10.1 食物部之日常運作必須接受甲方所成立之「商業活動監管委員會」監管。</p> <p>10.2 於必要時，「商業活動監管委員會」可授權教職員、家長、學生或其他人員對食物部進行突擊檢查。食物部之員工在突擊檢查期間必須要與該等人員合作。</p> <p>10.3 食物部承辦商必須考慮甲方對食物部的經營所提出的建議。</p>
11. <u>貨品種類及衛生</u>	<p>11.1 乙方須先領取所有有關之牌照或許可證，送往甲方核實後，方可發售食品，而牌照之副本須存檔於學校。</p> <p>11.2 食物部售賣之小食及飲品需遵循衛生防護中心「學生小食營養指引」（最新版）內建議的營養要求。</p> <p>11.3 禁止提供或售賣膠樽裝飲品、咖啡飲品，以及煎炸類食品，並禁止於食物部範圍煎炸食品。禁止提供或售賣違禁品、煙、酒、含酒精飲品及危害安全之物品。</p> <p>11.4 食物部售賣之物品應盡可能使用可循環使用之包裝及容器，並盡量遵從環保原則。</p> <p>11.5 食物部售賣之食物應符合食物衛生及其他有關條例，務須確保衛生清潔。不潔、不合衛生或過期之食物一概不准發售。</p> <p>11.6 食物部不應只售賣一種牌子之貨品。必要時，「商業活動監管委員會」可要求食物部售賣某種貨品或某種牌子之貨品。</p> <p>11.7 售賣湯粉麵不可以使用即棄器皿盛載。</p> <p>11.8 所有出售貨品必須要放在當眼之處，並要避免有缺貨之情況出現。</p> <p>11.9 預先包裝之貨品必須在包裝上列明內容、製造日期及食用日期。</p> <p>11.10 不得在校內明火烹煮食物，熟食物品須在校外煮熟後，才可在校內發售。</p> <p>11.11 不得在校內飼養寵物。</p> <p>11.12 乙方承諾可為甲方代售如書簿、紙張、文具、校章、校呔等之學生用品。</p> <p>11.13 乙方如希望出售飲品、食品以外之貨品，應按 12.1 之程序向甲方提出申請。</p>

12. 價目
12.1 所有貨品應以不超過公價的價目出售，並須事先詳列品名及售價送交「商業活動監管委員會」，獲得其書面核准方可出售。
12.2 不同牌子之同類品之價錢不應相差太大。
12.3 乙方每年最多只可調整價格一次。乙方如想在未來一學年調整價格，必須在本學年七月一日之前向甲方提出申請，並附詳細之新舊價錢對照表，獲得甲方批准後，始可實行。
12.4 食物部必須要在當眼之地方用清晰之字體列明所有出售物品之價格。
13. 提供設施
13.1 乙方應提供令人滿意的服務，所有學生及甲方之教職員工可在食物部經營範圍之內午膳及飲食（自帶或由外間購來均可）。
13.2 乙方承諾承擔食物部「TUCK SHOP」的範圍(參考附件十)之維修、保養之責任及費用。
13.3 乙方免費提供可供 200 名學生同時使用之檯椅，檯椅需擺放於食物部範圍內。
13.4 甲方將保留自行開設零食售賣機之權利。
14. 經營時間
14.1 食物部之經營時間為星期一至五每日上午七時三十分至下午五時，最長可經營至下午五時三十分。另依學校時間表所列，預備鐘響起後及上課時段內禁止向學生售賣飲食或其他貨物，由本校職員陪同的學生或得甲方書面批准除外。午膳時間除午膳供應商外不能售賣飯盒，乙方必須遵從甲方通知的午膳時段售賣食品的細節要求。
14.2 甲方亦可因應需要，要求乙方在上述時間之外（例如暑假）開放服務。
15. 清潔
15.1 食物部要保持清潔，符合衛生法例。甲方可隨時查察食物部之清潔情況，如有違例者，甲方得向乙方提出書面警告。如書面警告三次後仍有犯者，甲方得即時解除經營合約而無須向乙方賠償。
15.2 乙方須每日早上、小息及午膳時間後必須清掃食物部經營範圍，每週清潔食物部經營範圍（包括光管、風扇及電視屏罩）一次。
15.3 乙方應妥善處理如垃圾、渣滓、油脂等廢物。
15.4 乙方亦須承擔壓縮車清倒垃圾費用（兩個 660L 垃圾桶），實際收費將按照供應壓縮車服務公司招標價格交付。
16. 保險
16.1 乙方負責辦理食物部員工之勞工保險、勞工意外賠償及第三者意外保險。並須將受保之公司名稱及保單編號、內容及收據等之副本一份送交甲方備案；如因乙方疏忽而招致甲方任何損失，乙方同意全部負責賠償甲方一切損失。
17. 經營生意性質之限制
17.1 乙方不得在校內經營校外人士之飲食生意。
17.2 乙方所租用之校舍範圍除用作經營食物部外，不得移作別種用途。
18. 信用保證
18.1 為保證乙方能履行本經營合約及財政健全，若在甲方要求時，乙方須出示銀行擔保書或其他可為甲方接納之保證。
18.2 乙方不得用本校校名訂購物品，所有一切貨銀交易均由乙方負責，與甲方無涉。
18.3 如因乙方利用本校名義交易、對外發出文件或簽訂契約等招致甲方損失者，乙方同意全部負責賠償甲方一切損失。

19. 其他安排

- 19.1 乙方存於校內之物品，甲方不負責看管或保證其安全。
- 19.2 乙方須接受甲方之安排，於各方面與甲方衷誠合作。
- 19.3 乙方一切經營業務，須配合甲方管教學生之措施。
- 19.4 乙方倘有任何不當之處而引致甲方遭受政府機構或其他人仕指責或處罰，損壞甲方聲譽，乙方須負責全部責任及賠償。若甲方認為事態嚴重，得隨時終止經營合約而無須向乙方作出賠償。
- 19.5 乙方公司所呈交投標文件的所有內容均需屬真確無誤，如被發現呈交的投標文件有失實及錯誤，即使已獲委聘，所簽訂的有關合約亦會被宣告無效，並須為學校所蒙受的任何損失或損害負上法律責任。

20. 合約之修訂及解釋

- 20.1 本經營合約在雙方同意下可以修改增刪。
- 20.2 本合約之最後解釋權在甲方。

投標之食物部供應商及負責人資料（請以正楷填寫）

公司名稱：			
負責人姓名：	先生/女士	職銜：	
電話：		傳真：	

本公司清楚明白日後若獲中華基督教會燕京書院委聘為學校食物部承辦商，本「承諾書」(附件三)、「食物部服務投標附表」(附件二) 及「食物部及午膳供應物品價格」(附件六) 內所載所有內容，將成為 貴校及本公司雙方簽訂商業合約的基礎部分，本公司於合約期內必定切實履行。學校亦可依據敝公司遞交的「投標附表」及「承諾書」監察本公司 的服務。

另本公司 / 本人承諾所呈交投標文件的所有內容均屬真確無誤，如被發現呈交的投標文件有失實及錯誤，即使已獲委聘，所簽訂的有關合約亦會被宣告無效，並須為學校所蒙受的任何損失或損害負上法律責任。

投標公司負責人簽署：

日期：

公司蓋印：

午膳供應服務投標附表(須具一式兩份)

附件四

類別	項目	服務承諾及其他 (可✓多於一項)
選用食材及製作過程	即日新鮮製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三低一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選用有機食材：	是 <input type="checkbox"/> (每周出現最少頻率：__次)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貴公司的選材賣點或處理食材的特點：	請列出： _____
	有素食/特別餐(防敏感)：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餐類選擇	每日可選餐款：	數量：_____
	每週是否提供水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規模	公司持有驗証 - HACCP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簽發日期： 簽發機構：
	公司持有驗証-ISO 22000SGS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簽發日期： 簽發機構：
	公司持有驗証-ISO 14001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簽發日期： 簽發機構：
	能否參觀廠房及現場試食： (現場試食將視乎條件是否許可)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廠房：	獨幢廠房 <input type="checkbox"/> 工廈內建廠房 <input type="checkbox"/>
	廠房地址：	
	車隊聘任：	公司車 <input type="checkbox"/> 外判車隊 <input type="checkbox"/>
	2024-2026 年度之學校服務： (請另頁附加提供服務學校名稱及服務年份)	小學_____間 中學_____間
行政	繳款方式#：	轉賬/入數 <input type="checkbox"/> 支票/現金 <input type="checkbox"/> 繳費靈 <input type="checkbox"/> 便利店繳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每位學生安排獨立賬戶繳款：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最遲退餐時間：	當日 10am <input type="checkbox"/> 9:30am <input type="checkbox"/> 9:00am <input type="checkbox"/>
	網上退餐／查詢訂餐資料：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當日備餐：	備餐份量： 最低訂餐要求：
	退飯／款方式：	扣數 <input type="checkbox"/> 餐券 <input type="checkbox"/> 現金 <input type="checkbox"/>
	添飯／添菜／添汁／添餸#：	添飯 <input type="checkbox"/> 添菜 <input type="checkbox"/> 添汁 <input type="checkbox"/> 添餸 <input type="checkbox"/>
	遇事處理：	處理方式：

	餐單安排：	餐單交校時間：_____天前 可供繳款期間：_____天
	環保餐具：	餐具可清洗及重複使用 <input type="checkbox"/> 餐具可回收再造 <input type="checkbox"/>
環保及健康及教育活動/資訊	每年一次生果日：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全校學生獲贊助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免費健康／環保教育 #：	營養講座 <input type="checkbox"/> 親子烹飪班 <input type="checkbox"/> 參觀回收廠 <input type="checkbox"/> 參觀有機農場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健康資訊：	季刊 <input type="checkbox"/> 月刊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廠房衛生	食環署過去 12 個月扣分記錄：	共扣_____分

本公司清楚明白日後若獲**中華基督教會燕京書院**委聘為學校午膳供應商，本「午膳供應服務投標附表」(附件四)、「午膳供應商服務承諾書」(附件五) 及「食物部及午膳供應物品價格」(附件六) 內所載所有內容，將成為 貴校及本公司雙方簽訂商業合約的基礎部分，本公司於合約期內必定切實履行。學校亦可依據敝公司遞交的「投標附表」及「承諾書」監察本公司的服務。

另本公司 / 本人承諾所呈交投標文件的所有內容均屬真確無誤，如被發現呈交的投標文件有失實及錯誤，即使已獲委聘，所簽訂的有關合約亦會被宣告無效，並須為學校所蒙受的任何損失或損害負上法律責任。

公司名稱：			
投標公司負責人簽署：		公司蓋印：	
負責人姓名：	先生/女士		
職銜：		電話：	
日期：		傳真：	

注意事項

本「午膳供應商服務承諾書」(下稱「承諾書」)將成為日後校方與中標者所簽訂之商業合約的基礎部分。合約一經簽署，校方可按承諾書的條文對午膳供應商的服務作出監察，以評核該供應商服務水平是否達標及可能作為提早終止合約的理據。

「營養要求」承諾：

每天供應的所有午膳餐款*均須為即日新鮮製作及均需遵循衛生署《學生午膳營養指引》(最新版) 的要求製作。重點包括以下各點：

1. 控制食物分配，提供不同的午膳分量予初中和高中學童，減少浪費
2. 芙汁與穀物類食物分開供應
3. 供應的穀物類、蔬菜類和肉、魚、蛋及代替品佔飯盒的容量比例是 3：2：1 (即最多是穀物類，其次是蔬菜，而肉、魚、蛋及代替品佔最少)
4. 所有餐款均提供不少於一份蔬菜
5. 只採用合乎食用安全標準及不經氫化的植物油烹調食物，並只使用最少分量
6. 所有可見的動物脂肪 (肥肉) 及烹調所用的多餘油分在供應前會被去除
7. 每天最少一個餐款提供全穀麥穀物類或添加蔬菜的穀物類類食品 (適用於午膳供應商每天供應多於一款的穀物類)
8. 每五個上課天計，最少兩個上課天提供全穀麥穀物類或添加蔬菜的穀物類食品 (適用於午膳供應商每天只供應一款的穀物類)
9. 一星期不多於兩天供應以下類別的食物：
 - 添加脂肪、油分的穀物類
 - 脂肪比例較高的肉類及連皮禽肉
 - 全脂奶品類
 - 加工或醃製的肉類、蛋類及蔬菜類食品
 - 高脂肪、高鹽 或高糖醬汁或芙汁
10. 不供應油炸的食物
11. 不供應含動物脂肪或 植物性飽和脂肪的食品
12. 不供應添加了反式脂肪的食物
13. 不供應「少選為佳」的飲品
14. 不供應鹽分極高的食品

「行政安排」承諾：

1. 設有退飯／退款安排
2. 負責派餐及餐後所有收集和清潔工作
3. 每個供膳的上課天提供少量額外的穀物類（如白飯）和蔬菜，供個別學童的額外需要
4. 於供膳前一個月提交整月餐單予負責老師檢視及批核
5. 持有 HACCP 或 ISO 22000 食品安全管理體系認證
6. 為患有食物敏感的學童提供特別食物安排
7. 為小數族裔的學童提供特別食物安排
8. 為校方免費提供每年兩次飯盒質素試食，以監察飯盒質素，每次為 10 個飯盒，校方不會預先通知有關試食日期。

「健康飲食推廣配套」承諾：

1. 自聘認可營養師/營養學家或外判營養諮詢服務，負責設計符合學童營養需要的午膳及定期為學校提供全校供膳報告
2. 定期為家長及學童提供營養資訊
3. 定期為午膳供應商員工提供營養培訓，讓他們有足夠知識推廣健康飲食

「環保減廢方案」承諾：

1. 使用可回收再造的食物容器，或
2. 只提供可清洗重複使用的餐具（不包括食物容器）
3. 妥善安排回收及處理廚餘和可再造物料

* （即不只限「健康餐」、「營養餐」、「素食餐」或「有機餐」等）

備註：

以上各項的食品及飲品例子請參照衛生署《學生午膳營養指引》(最新版)、《學生小食營養指引》(最新版) 及「午膳食品分類表」(最新版)。資料已上載於衛生署「健康飲食在校園」運專題網頁內 (<http://school.eatsmart.gov.hk>)。

投標之午膳供應商及負責人資料（請以正楷填寫）

公司名稱：			
負責人姓名：	先生/女士	職銜：	
電話：		傳真：	

本公司清楚明白日後若獲**中華基督教會燕京書院委聘**為學校午膳供應商，本「承諾書」（附件五）、「午膳供應服務投標附表」（附件四）及「食物部及午膳供應物品價格」（附件六）內所載所有內容，將成為 貴校及本公司雙方簽訂商業合約的基礎部分，本公司於合約期內必定切實履行。學校亦可依據敝公司遞交的「投標附表」及「承諾書」監察本公司的服務。

另本公司 / 本人承諾所呈交投標文件的所有內容均屬真確無誤，如被發現呈交的投標文件有失實及錯誤，即使已獲委聘，所簽訂的有關合約亦會被宣告無效，並須為學校所蒙受的任何損失或損害負上法律責任。

投標公司負責人簽署：

日期：

公司蓋印：

甲. 本校建議售賣之貨品售價簡表 (其他可供應的貨品請另紙詳列) :

*建議以下食品／飲品全部可提供，如能提供其他健康食品能獲得加分。

小食食品	價目 \$ 、份量及重量
魚肉燒賣(5 粒，重量>70g)	
魚蛋(5 粒/8 粒，重量>75g)	
腸仔(1 條，重量>30g)	
腸粉(3 條，重量>100g)	
鹵水蛋(1 隻)	
雞肫(重量>180g)	
雞中翼(非油炸)(1 隻，重量>30g)	
粟米杯(重量>110g)	
包類食品	價目 \$ 及重量
菜肉包	
焗蒜蓉包(兩片)	
單料三文治	
雙料三文治	
麵食及蔬菜	價目 \$ 及重量
淨湯麵／通粉／米粉／意粉 (淨粉麵重量>160g)	
加麵料 (蛋、竹輪、火腿、腸等)	
撈麵 (重量>150g)	
焗雜菜/菌 (重量>200g)	
雜果沙律 (重量>140g)	
零食類	價目 \$
時時食夾心餅	
OREO 餅乾(137g)	
麥提莎(37g)	
M & M's(40g)	
飲品類	價目 \$
玻璃樽飲品(請注明：)	
維他 250ml 盒裝飲品	
陽光 250ml 盒裝飲品	
維他 ≥330ml 盒裝飲品	
陽光 ≥330ml 盒裝飲品	
朱古力奶 250ml 奶盒裝	

罐裝汽水(≥330ml)	
朱古力奶 *屋仔裝	
高鈣鮮奶 *屋仔裝	
飯盒種類	價目 \$ 及款式數量
現場售賣飯餐	
食物部租金(每月)	\$

乙. 午膳飯盒價格

飯盒種類	價目 \$
淨飯盒	
飯盒及水果(每星期一至兩次)	

本公司清楚明白日後若獲中華基督教會燕京書院委聘為學校食物部及午膳供應商，本「食物部及午膳供應物品價格」(附件六)、「食物部服務投標附表」(附件二)、「食物部服務承諾書」(附件三)、「午膳供應服務投標附表」(附件四)及「午膳供應商服務承諾書」(附件五)內所載所有內容，將成為 貴校及本公司雙方簽訂商業合約的基礎部分，本公司於合約期內必定切實履行。學校亦可依據敝公司遞交的「投標附表」及「承諾書」監察本公司的服務。

另本公司 / 本人承諾所呈交投標文件的所有內容均屬真確無誤，如被發現呈交的投標文件有失實及錯誤，即使已獲委聘，所簽訂的有關合約亦會被宣告無效，並須為學校所蒙受的任何損失或損害負上法律責任。

公司名稱：			
入標公司負責人簽署：		公司蓋印：	
負責人姓名：	先生/女士		
職銜：		電話：	
日期：		傳真：	

不合謀投標確認書

致：中華基督教會燕京書院

敬啓者：

**承投食物部服務及午膳供應服務
的不合謀投標確認書**

1. 我們_____（投標者姓名／名稱），地址：

（投標者地址），現就是次招標有關合約及我們就是次招標所作的投標作出以下陳述。

不合謀

2. 我們就是次招標作出如下陳述及保證：
- (a) 我們的標書乃真誠、獨立地撰寫，而提交標書的用意是於獲批合約時履行有關合約；
 - (b) 我們擬備標書，並無與任何人士（包括任何其他投標者或競爭對手）就下列事項作出協議、安排、溝通、諒解、許諾或承諾：
 - i) 價格；
 - ii) 計算價格所用的方法、因素或公式；
 - iii) 入標或不入標的意向或決定；
 - iv) 撤回投標的意向或決定；
 - v) 提交不符合是次招標要求的標書；
 - vi) 是次招標涉及的產品或服務的質素、數量、規格或交付詳情；及
 - vii) 標書的條款；
- 而我們亦承諾，在有關合約批出之前，我們不會作出或從事上述任何行為。
3. 與下列各方的協議、安排、溝通、諒解、許諾或承諾，不受本確認書 2(b) 段所限：
- (a) 中華基督教會燕京書院；
 - (b) 聯營企業夥伴，而中華基督教會燕京書院亦獲通知有關聯營安排的情況；
 - (c) 顧問或分判商，但有關溝通必須嚴格保密及只限於促成該特定顧問安排或分判合約所需的資料；
 - (d) 專業顧問，但有關溝通必須嚴格保密及只限於供該名顧問就是次招標提供其專業意見所需的資料；
 - (e) 為獲得保險報價而聯絡的承保人或經紀，但有關溝通必須嚴格保密及只限於促成該特定保險安排所需的資料；及
 - (f) 為就有關合約獲得融資而聯絡的銀行，但有關溝通必須嚴格保密及只限於促成該次融資所需的資料。

披露分判安排

4. 我們明白，我們必須向（採購一方）披露是次招標準備作出的所有分判安排，包括在有關合約批出後才訂立的分判安排。我們保證，我們一直及將會繼續向（採購一方）妥善披露有關安排。

違反或不遵守本確認書的後果

5. 我們明白，如違反或不遵守本確認書內的任何保證或承諾，（採購一方）可運用其酌情權將我們的標書作廢、在其日後的招標中將我們剔除 於招標名單以外、向我們追討損害賠償或其他形式的補救（包括但不限於因延誤、重新招標產生的成本及費用和所招致的其他成本的損害賠償），及／或終止有關合約（如我們獲批有關合約）。
6. 根據《競爭條例》，圍標屬嚴重反競爭行為。我們明白（採購一方）可運用其酌情權，向競爭事務委員會（「競委會」） 舉報所有懷疑圍標的情況，並向競委會提供任何有關資料，包括但不限於我們的標書資料及個人資料。

代行和代表（投標者）簽署

簽署：_____

姓名：_____

職位：_____

日期：_____

公司印章：

文件清單

附件八

注意事項：

投標者應將各文件依下列次序一併釘製，不准附在其他參考資料內。

文件號碼	文件類別	用途
1.	一個月學校午膳餐單* *建議投標者 <u>提交本年九月份供應其他學校的餐單</u> 作參考之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檢視午膳供應商依照衛生署《學生午膳營養指引》(最新版)的各項營養要求製作午膳的能力，並且作為日後供應學童午膳營養質素的依據。
2.	HACCP 或 ISO 22000 食品安全管理體系認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審視食物部及午膳供應商是否符合食品安全管理的進階要求
3.	過往十二個月內食物環境衛生署衛生督察的所有巡查報告副本(連巡查豁免書副本，如適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顯示食物製造之衛生及安全性，作為衛生情況之其中一個參考。
4.	有關自聘/外判營養諮詢服務之認可營養師 /營養學家之專業證明文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檢視午膳供應商提供的專業人員水平
5.	有關營養資訊及全校供膳報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預檢午膳供應商提供的營養資訊及報告、評估相關經驗及水準
6.	食物環境衛生署發出之「獲准供應午膳餐盒的持牌食物製造廠」有效牌照的副本(包括分判商，如適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審視牌照之有效性
7.	為患有食物敏感的學童提供特別食物安排方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審視午膳供應商的解決方案
8.	為少數族裔學童提供特別食物安排方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審視午膳供應商的解決方案
9.	午膳供應商為員工提供營養培訓的詳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評估午膳供應商的相關經驗及水準

文件號碼	文件類別	用途
10.	處理廚餘及可再造物料的方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評估午膳供應商對環保減廢的承諾
11.	承辦商為學校提供的食物容器及餐具之環保物料證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評估食物部及午膳供應商對環保減廢的承諾

* **認可營養師**：持有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HKU SPACE) 與英國 University of Ulster 合辦的人類營養學及營養治療學深造文憑或碩士學位(Postgraduate Diploma / MSc in Human Nutrition and Dietetics)，或具備以下任何一項專業資格：

- 美國註冊營養師 [Registered Dietitian (CDR, USA)]；
- 英國註冊營養師 [State Registered Dietitian (HPC, UK)]；
- 加拿大註冊營養師 [Registered Dietitian (Canada)]；或
- 澳洲營養師協會認可執業營養師 [Accredited Practising Dietitian (DAA, Australia)]

* **認可營養學家**：持有由香港營養學會認可的大專院校所頒發的營養學或營養治療學學位（學士、碩士或博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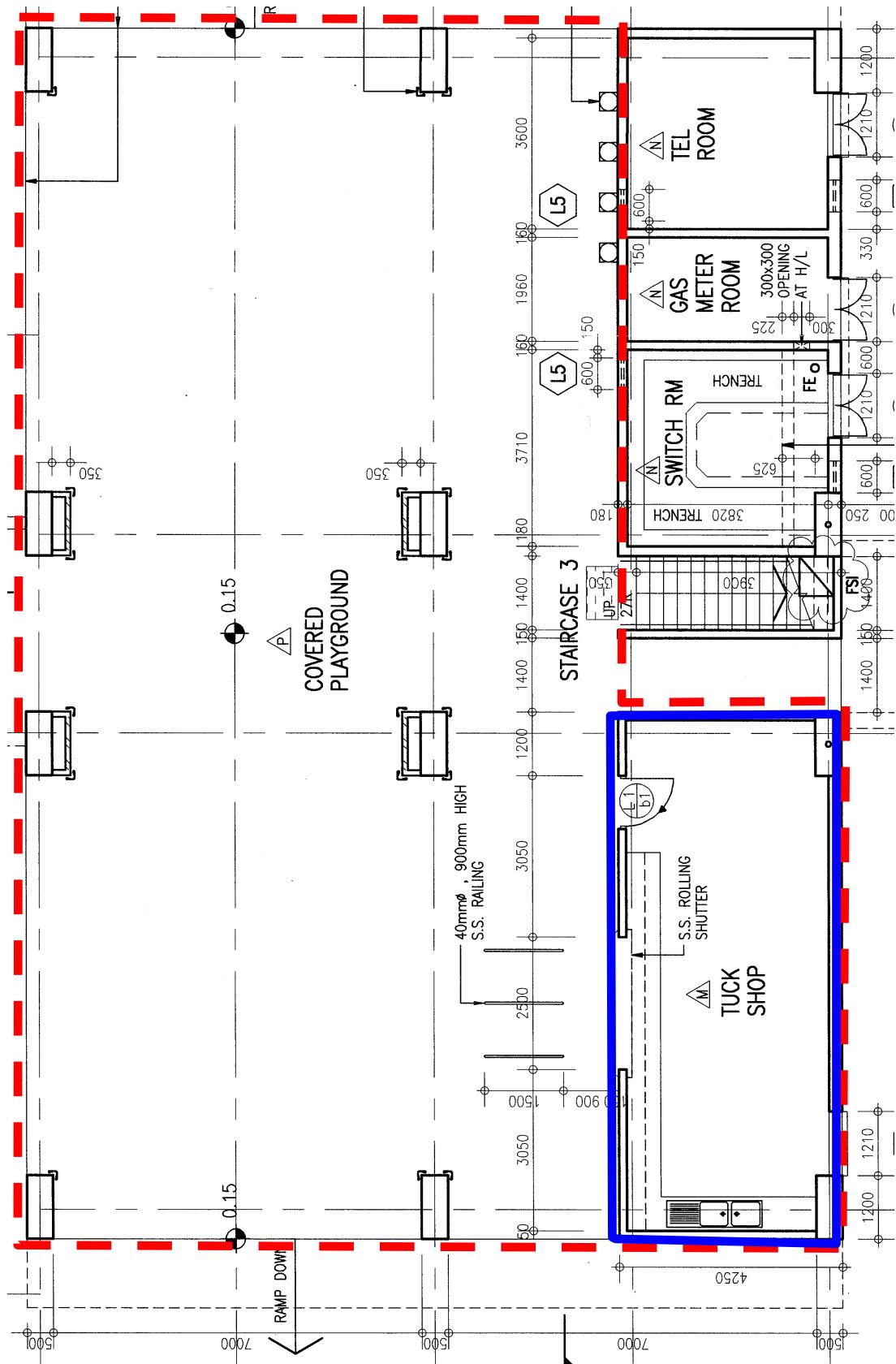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香港營養學會網頁)

標書評分	項目分數
標書佔總比重	30%
物品價格佔總比重	30%
租金價格佔總比重	10%
參觀廠房及即場試食評分佔總比重	30%

地下食物部平面圖

附件十

粗實線內為本校「TUCK SHOP」範圍，粗虛線內為本校食物部範圍。



服務資料：

中華基督教會燕京書院

「**2026-2028 年度食物部及午膳供應服務投標-服務資料**」

學校檔案：TUCK/LUNCH2026-1

截標日期及時間： 2026 年 1 月 9 日中午十二時

價格資料：

中華基督教會燕京書院

「**2026-2028 年度食物部及午膳供應服務投標-價格資料**」

學校檔案：TUCK/LUNCH2026-1

截標日期及時間： 2026 年 1 月 9 日中午十二時

(此頁應貼於標書之封面)

寄：新界青衣牙鷹洲街12號
中華基督教會燕京書院
商業活動監管委員會主席收
(「食物部及午膳供應投標書」)

學校檔案：TUCK/LUNCH2026-1

截標日期及時間：2026 年 1 月 9 日中午十二時